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967 公司简称:中创物流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26,666.6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7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000,012.50元。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创物流	603967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楚旭日	邱鹏
电话	0532-66789888	0532-66789888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69号中创大厦25层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69号中创大厦23层
电子信箱	zhengquan@cmlog.com	zhengquan@cmlog.com

2.2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02,968,481.51	1,516,498,075.33	6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96,572,035.55	880,940,061.52	115.2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99,736.00	167,677,222.94	-56.82
营业收入	2,154,181,640.58	2,073,941,092.41	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715,969.58	95,397,889.62	-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152,305.36	93,914,226.48	-14.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9	12.33	减少4.7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8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8	-12.50

2.3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57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青岛中创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0	140,000,000	140,000,000	无	
李松青	境内自然人	5.96	15,900,000	15,900,000	无	
葛言华	境内自然人	5.29	14,100,000	14,100,000	无	
谢立军	境内自然人	1.26	3,360,000	3,360,000	无	
于军	境内自然人	1.08	2,880,000	2,880,000	无	
冷显顺	境内自然人	0.81	2,160,000	2,160,000	无	
刘青	境内自然人	0.76	2,040,000	2,040,000	无	
高兵	境内自然人	0.63	1,680,000	1,680,000	无	
曲春玲	境内自然人	0.58	1,560,000	1,560,000	无	
崔海涛	境内自然人	0.58	1,560,000	1,560,000	无	
楚旭日	境内自然人	0.58	1,560,000	1,560,000	无	
李闻广	境内自然人	0.58	1,560,000	1,560,000	无	
邢海涛	境内自然人	0.58	1,560,000	1,56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松青、葛言华、谢立军为基于一致行动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李松青为中创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法人及董事长; 葛言华为中创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于军为中创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谢立军、冷显顺、刘青为中创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李闻广为中创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其它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成功上市,这是公司历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标志公司发展进入新的阶段。上半年来,全球贸易整体陷入相对低谷期,中美贸易摩擦的负面影响逐步显现,加之国内经济短期存在一定的下行压力,种种不利因素给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了一定影响,管理层带领公司全体员工克服重重困难,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整合各方有利资源,发挥整体规模优势,进一步加强和优化内部管理,较好的完成上半年经营指标,实现营业收入215,418.16万元,同比增长3.87%;归属母公司净利润9,371.60万元,同比下降1.76%。同时,公司荣获“中国物流行业守信典型企业”和“青岛市首届物流企业综合实力20强”称号。

1、各板块主要经营情况

1)货运代理

坚持大货代的发展理念,在青岛地区市场份额保持领先的基础上,继续在省内布点,完善功能和网络,先后成立中创济南、中创连铁两家子公司,并在滨州、临沂等地区加大了销售力度。天津、连云港等外埠口岸公司货代业务量较去年同期增长显著,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2)船舶代理

面对船公司间的兼并、收购、整合等的诸多因素影响,船务中心加强了市场销售力度,强化了与船公司和同行的有效互动,在保持集装箱业务稳定的同时,积极拓展非传统业务市场,在复杂的局面中稳定了现有业务收入和市场份额。

3)场站

各口岸场站通过与当地货代等板块积极联动、场站板块间互动配合、信息资源共享,依据各自特点及客户需求,共同出击开发新客户,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上半年天津地区集装箱业务成功开发中远海运、以星轮船、东方海外等船公司客户;青岛和天津仓储集运业务成功开发DHL、泛亚班拿、丹麦得夫得斯等大型国际物流集团客户。各口岸公司进一步深化招标采购平台应用,继修箱材料后,将机修材料及油品类采购纳入平台招标,有效控制采购成本,提升了公司内部管理水平。

4)沿海运输

上半年海运板块着重对连云港和日照航线进行了市场大客户挖潜,并且按照需求灵活调配船舶,采取顺挂加挂等方式全方位满足客户货量需求,中转箱量和市场份额稳居青岛港首位。为补充运力和提升运营效率,公司自筹资金提前启动2艘8,000吨级“沿海运输集散两用船舶购置”募投项目,上半年来,船舶建造团队在武船重工有序开展监造工作,预计船舶于2020年2月交付。另外,根据公司船队结构调整计划,在新造船舶上线前对公司原有5,000吨级运力进行调整,结合航线运营的实际需求,在今年6月将“远大智慧轮”售出,该船舶交易已经顺利完成。

5)项目大件

成功执行了国网枣庄1000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大件设备运输、山东电力西宁750KV站主变扩建变压器运输等项目。与客户深化合作,通过中石化石油集团的进出口业务,有效地实现了船代、支线等板块的联动互动,在这个品种上实现了有效的挖货,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影响力。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分批次购置用于重大件工程领域的全回转自行式模块车即SPMT,目前车辆正在陆续交付中。

2、各业务板块完成生产任务的同时,公司的其他各项工作也取得了不错的成绩:

1)持续推进公司信息化建设发展

完成了南港AGV智能仓库三期升级改造工作,实现了平面库的多层管理。上线了智能仓四期项目,通过使用叉刀AGV,实现了托盘货物在立体货架上的自动搬运。借助单据自动识别和订舱自动化两种工具对货代系统进行了二次开发,有效提升班轮订舱业务操作效率。公司获得物流产业创新峰会颁发的“2019年度中国最佳物流技术创新企业奖”。

2)强化内控制度建设、控制经营风险

强化事前监管,监审部在重大业务开展初期即参与业务谈判和招投标、为业务执行部门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协助审核合同文本及业务相对方信用,从源头规避风险,为业务健康发展保驾护航。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通过周报监控、落实长期拖欠账款追收责任、月度考核指标挂钩等措施有效防范坏账风险,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梳理和修订相关内控制度,包括《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

3)常抓不懈安全生产工作

上半年各地生产部门加大力度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和责任制度,建立健全各单位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尤其是针对场站修箱区和装箱区进出摆箱归垛频繁,现场人员复杂的管理难度特点,制定了多项安全防范措施。如天津修箱区按箱垛位通道设安全闸箱,作业区封闭式软隔离,青岛远达堆场及仓库设立入行安全通道等措施,使得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迈上了一个新台阶。

3.2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参考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41(1)节。

3.3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松青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19-018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创物流”)《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8月23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8月23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20)。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8月23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2019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93,715,969.58元。截止到2019年6月30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01,219,376.13元。公司拟以2019年6月30日总股本26,666.6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7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000,012.50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8月23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在工程物流领域的专业化建设,加快实现募投项目的总体目标,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在上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创工程物流有限公司,用以购置项目大件物流运输相关专用设备、设施,扩大营运能力、优化产品结构、实现运力升级,向客户提供项目大件货物一站式物流解决方案和执行服务。《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实施主体由中创物流变更为中创物流与中创工程物流有限公司共同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9年8月23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19-020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创物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0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6,66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2,133.3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929.63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4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9QDA20251号)。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1,112.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事项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1,929.63
减: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7,562.63
减:募投项目后续使用金额	1,697.91
减:购买理财产品	81,700.00
加:活期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42.97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12.0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

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协议的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9年6月30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人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项目	存储金额(元)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522130100100057948	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	1,201,163.92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支行	802790200109098	沿海运输集散两用船舶购置项目	4,192,913.77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金水路支行	630997635	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	3,368,493.27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69050078801300000473	跨境电商物流分拨中心项目(天津东疆堆场)	1,510,240.79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	3803027129200419142	散货船购置项目	847,739.45

三、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260.54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和项目实施进度,截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人民币7,562.63万元。公司已于2019年5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7,562.63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XYZH/2019QDA20260)。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与募集资金置换相关的公告。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5亿元(含8.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1,7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	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19年第96期D款	2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2019/5/28	2019/8/26
2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3,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	2019/5/28	2019/8/26
3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	2019/5/28	2019/11/25
4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6%	2019/5/28	2020/5/22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新客专属)固定持有期JG402期	20,000	保证收益型	3.95%	2019/5/29	2019/8/27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1,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9%	2019/5/28	2019/7/29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1,3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2%	2019/5/28	2019/9/26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8,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9%	2019/5/28	2019/11/25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6,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9%	2019/5/28	2019/11/25
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7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	2019/5/29	2019/8/29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3,8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	2019/5/30	2019/11/29
合计			81,70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2019年5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购置设备品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SPMT的购置品牌为德国索埃勒或国产品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确认意见。相关公告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购置设备品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2、公司于2019年5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27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及设备购买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项目实施主体由中创物流变更为中创物流及中创物流的全资子公司青岛中创运达物流有限公司和中创物流(天津)有限公司共同实施,实施地点由青岛变更为青岛和天津。同时,调整部分软、硬件设备购买计划。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确认意见。相关公告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及设备购买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披露,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1-6月)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929.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60.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60.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沿海运输集散两用船舶购置项目	不适用	25,292.22	不适用	25,292.22	4,407.86	4,407.86	20,884.36	17.43%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散货船购置项目	不适用	20,047.59	不适用	20,047.59	0	0	20,047.59	0.00%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跨境电商物流分拨中心项目(天津东疆堆场)	不适用	22,181.50	不适用	22,181.50	2,063.30	2,063.30	20,118.20	9.30%	注3	458.23	不适用	否
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	调整实施主体及设备购置计划	5,152.54	不适用	5,152.54	324.05	324.05	4,828.49	6.29%	注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	调整购置设备的品牌	19,255.78	不适用	19,255.78	2,463.33	2,463.33	16,790.45	12.80%	注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1,929.63	—	91,929.63	9,260.54	9,260.54	82,669.09	10.0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和项目实施进度,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为人民币7,562.63万元,公司已于2019年5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7,562.63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XYZH/2019QDA20260)。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公告请见公司于2019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与募集资金置换相关的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亿元(含8.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1,7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沿海运输集散两用船舶购置项目:公司已于2018年5月2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新签订船舶建造合同的议案》,先行购置8,000载重吨级船舶2艘,预计此2艘船舶于2020年2月交付。

注2:散货船购置项目:建设进度计划为6个月,目前尚未开始实施。

注3:跨境电商物流分拨中心项目(天津东疆堆场):本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公司已采用自筹资金约8,000.00万元投入土地购置及前期项目建设,一期工程至2017年11月底已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二期工程尚未开工。

注4: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本项目建设周期为3年,目前已按照分阶段目标开展前期工作。

注5: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本项目建设进度计划为2年,考虑到设备的产能限制,市场供应相对紧张,项目拟采用分期购置的方式实施,目前公司已签订第一批SPMT车辆购置合同,车辆陆续交付中。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19-021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相应的变更和调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8号”),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9号”),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一)变更的主要内容

1.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以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但不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根据财会〔2019〕6号文有关要求,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

(1)资产负债表

将原列报项目“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别计入“应收票据”项目和“应收账款”项目;将原列报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计入“应付票据”项目和“应付账款”项目。

(2)利润表

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现金流量表

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在准则的适用范围方面,将应适用其他准则的交易进行了明确。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在货币性资产定义方面,强调取得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权利。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者虽具有商业实质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时,同时换入的多项资产的、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的分摊依据,在“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的相对比例”基础上增加“其他合理的比例”。

(5)附注披露内容增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

4.债务重组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与新金融工具准则相互呼应。

(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信息披露方面删除了对或有应收和或有应付的披露、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对债权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对联营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增加额及投资比例的披露,对债务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股本等所有者权益增加额的披露。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报表格式变更的影响

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债务重组的影响

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关于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会计政策,自6月17日起施行关于债务重组的会计政策,对2019年1月1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应根据准则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不要求进行追溯调整。

三、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政策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五、备查文件

1、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19-022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0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6,66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2,133.3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929.63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4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9QDA20251号)。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投资项目 | 投资总额 |